

民主建港協進聯盟提交的意見書

(立法會)處理家庭暴力及性暴力的策略和措施小組委員會：2015年5月12日舉行的會議

處理涉及兒童及青少年的家庭暴力及性暴力個案

主席，各位委員，午安。

每當家庭發生暴力事件時，並非單純是父母二人的問題，其他的家庭成員，特別是兒童及青少年，其實是家暴的無辜受害者，無論是目睹家暴過程，甚至是家暴的受虐者，他們在成長的過程中從此蒙上纏繞一世的污點。

在社區日常工作中我接觸過不同的個案，其實很多家暴事件都源於壓力，如夫妻關係不和而產生的壓力，家長與子女因學業問題或教育問題而產生的壓力，居住環境的壓力，經濟壓力等。如果能有受過訓練的人協助家長正確面對問題，減少壓力，家暴就可以防止。

現時不少海外機構有為潛在危機家庭提供相關服務，香港亦有同類機構，由母親懷孕時開始，派受過專業訓練的義工對這些家庭作跟進，不單減輕媽媽的壓力，亦可以及早察覺有問題的家庭。可惜這計劃因資源所限，有關機構現時只在三區推行。因此建議政府參考海外經驗，增撥資源，擴大有關服務，並與相關機構合作推行試驗計劃，將有助家庭減少焦慮和壓力，從而消除家庭暴力。

現時母嬰健康院會向新媽媽派發問卷，當發現有潛在問題時便會轉介新媽媽去家庭服務中心。因有些媽媽怕被標籤而逃避接受服務，如果可以直接在母嬰健康院處理將可以更好令受助者接受。

另一方面，學校在家暴防止中亦是不可或缺的，在地區上有很多家暴受虐兒童都是由學校舉報的，因為好多時兒童的學業都不可避免受家暴影響。希望政府能增撥資源讓學後能增聘人手，作家長教育、課後托管、兒童輔導等。

很多家庭暴力是可以預防的，但需要各部門加強溝通，政府增撥資源到適當的地方，這樣，將可以防止悲劇發生。

以上是本人對委員會的意見，謝謝主席。

李家良 (Philip Li)
西貢區議會(民選)議員
西貢區議會財務及行政委員會副主席
電話： 傳真：2792 9544
地址：香港新界西貢大街 12 號地下